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研（长春）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投资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本次对外投资需经有关部门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研（长春）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中研”，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长春中研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法定代表人：秦振兴

公司对该新设立公司的持股比例 100%。

三、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建立于公司现有技术及产品基础上，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布局。但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及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全资子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